

证券代码：835221

证券简称：汉米敦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与徐湛清、李茵陶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久瀛（上海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上海市崇明县长江农场长江大街161号2幢2525室（上海长江经济园区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,5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5.00%，徐湛清出资人民币5,0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50.00%，李茵陶出资人民币3,5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5.00%。。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以5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徐石、徐湛清回避表

决。

(三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到主管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。

(四)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，是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中的重要一步，其目的是为了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增加公司抗风险能力。本次投资将使公司逐步形成新板块打下基础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

(一) 交易对手方（自然人）

交易对手方姓名：徐湛清

交易对手方性别：男

交易对手方国籍：中国

交易对手方住所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 999 弄 31 号 6B 室

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。徐湛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。

(一) 交易对手方（自然人）

交易对手方姓名：李茵陶

交易对手方性别：男

交易对手方国籍：中国

交易对手方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一区 133 楼 4 门 9 号

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标的名称：久瀛（上海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崇明县长江农场长江大街 161 号 2 幢 2525 室
（上海长江经济园区）

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，资产管理，实业投资，投资咨询，企业管理咨询。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1,500,000.00	15.00%
徐湛清	人民币	5,000,000.00	50.00%
李茵陶	人民币	3,500,000.00	35.00%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中的重要一步，其目的是为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增加公司抗风险能力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1、如不能对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科学预测，反映滞后、措施不力而产生的投资风险。

2、如决策失误使投资不能获得预期的收益，投资无法按期收回而产生的风险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公司预计，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从长远来看本次对外投资对改变单一的财务收入状况，注入新的财务收入增长点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关于交易实质的其他内容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此次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参股公司，与其他投资人的交易条件是同等的，即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条款执行，交易方式和价格公平、合理、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的必要性

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为了提高抗风险能力，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而做出的，是对公司长期发展和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《久瀛（上海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31日